

您的就业标准法权利： 临时助工机构的指派员工

免责声明：本资源旨在帮助雇主和员工了解 2000 年就业标准法（[Employment Standards Act, 2000](#)，简称 **ESA**）及其条例规定的最低权利和义务。本文不构成法律建议，也无意取代就业标准法（**ESA**）及其条例，所有参考均应引用该法律之正式版本。我们尽力确保本资源中的信息为最新和尽可能准确，但偶尔也会发生错误。就业标准法（**ESA**）仅提供最低标准。根据具体的劳动合同、集体协议、习惯法或其他法律，某些员工可能享有更大权利。雇主和员工或需咨询专业律师。

临时助工机构的指派员工

若您与一家临时助工机构达成协议，由该机构安排您或试图安排您作为临时员工为该机构的某客户企业（或多客户企业）工作，则您就是一名临时助工机构的指派员工。您与该机构之间存在雇佣关系，即使您当时尚未被指派为该机构的客户企业工作也是如此。

如果您被指派，您的雇主仍然是上述临时助工机构，客户企业并非您的雇主。如果您与该机构解约或该机构终止与您的雇佣关系，则您不再是一名指派员工。

本资料单概述 [2000 年就业标准法（Employment Standards Act, 2000，简称 ESA）](#) 为临时助工机构指派员工规定的各项权利。就业标准法（**ESA**）是一部为安大略省大多数工作场所设定最低标准的法律，例如最低工资、工作时间限制、加班费、休假以及合理无薪休假等等。根据您的工作种类，某些特殊规则及豁免可能适用于您，更多信息请浏览 [Ontario.ca/ESAGuide](#)。

享受公共假日及公共假日工资的权利

安大略省共有九个公共假日。一般来说，若您是一名临时助工机构的指派员工，且某公共假日恰逢您的正常工作日，则您有权在该公共假日不工作并获取当天的公共假日工资。公共假日工资是用您在公共假日所在工作周之前的四个工作周内赚取的正常工资加假期工资的总额除以 **20** 得出。

若您以书面形式同意在假日工作，则您有权除公共假日工资外获得假日奖金（总数至少为正常工资的 **1.5** 倍），或者领取您的正常工资外加一天享受公共假日工资的替代休息日。

若您在指派工作期间遇到公共假日，但您通常在该日不工作（或正在休假），则您有权获得一天享受公共假日工资的替代休息日，您也可以同意（以书面形式）仅取得公共假日工资。若您在未被指派工作期间遇到公共假日，您或许有权取得公共假日工资。

收到终止聘用通知及遣散费的权利

若您已被一家临时助工机构聘用达至少三个月，则您通常有权在该机构结束（终止）与您的雇佣关系时提前收到终止聘用通知。您可能在工作时收到通知，或者收到工资而非通知，或两者的组合。一般来说，您收到提前通知的最低限度为一周（已就业至少三个月但少于一年者）至八周（已就业 8 年或以上者）。您收到此类通知的权利是根据该机构已聘用您多久，而非您已被指派为该机构的客户企业工作了多久而定。

大规模终止聘用的适用规则与此不同，大规模终止聘用是指有超过 50 名指派员工在四周内被解雇。

若您已被某临时助工机构聘用了五年或五年以上，您或许也有权在该机构结束（终止）与您的雇佣关系时获得遣散费。

有关终止聘用通知，大规模终止聘用及遣散费的更详细信息请到 Ontario.ca/ESAguide 网站查阅 [2000 年就业标准法指南（Your Guide to the Employment Standards Act, 2000）](#) 中的“临时助工机构”（Temporary Help Agencies）一章。

临时助工机构不得向您收取某些费用

临时助工机构不得因您是其员工或因为帮助您找工作而收取费用。这些机构不能因为给您提供如何写简历或准备面试的信息或建议而向您收取费用，即使是您本人要求他们提供此类信息或建议。

若临时助工机构的客户企业希望为您提供工作推荐或聘用您为其员工

临时助工机构不得阻止其客户企业为您提供工作推荐。

若客户企业愿意，临时助工机构不得阻止该客户企业直接聘用您。若临时助工机构指派您为某客户企业工作，它可以向该客户企业收取一定费用，但只能是在您开始为该客户企业工作后的 6 个月内。

若某临时助工机构的客户企业希望聘用您为其员工，该临时助工机构不得告诉您不可以接受这份工作。若某客户企业想聘用您，临时助工机构不得向您收取费用。

临时助工机构必须为您提供有关该机构的信息

临时助工机构必须提供机构的法定名称和联系方式。这些信息必须在您成为一名指派员工后尽快以书面形式提供给您。

临时助工机构必须为您提供有关指派工作的信息

当临时助工机构指派您为其客户企业工作时，该机构必须为您提供该客户企业的法定名称和联系方式、工资与福利（如有的话）、工作时数、一般工作说明、估计指派期限（如果知道的话）以及工资结算周期和发薪日等信息。若该机构在指派您时虽为您提供了这些信息，但没有使用书面形式，则这些信息必须尽快以书面形式提供给您。

临时助工机构必须为您提供有关就业标准法（ESA）的信息

在您成为一名指派员工后，临时助工机构必须尽快为您提供本资料单的副本。

若您的母语为非英语，该机构必须查明是否有以您的母语书写的资料单，若有的话，须为您同时提供英文版本及其译本。Ontario.ca/employmentrights 提供多种语言资源。

临时助工机构还必须在您被聘用之日起的三十（30）天内为您提供劳工厅（Ministry of Labour）发布的就业标准海报（Employment Standards Poster）副本。

若您需要非英语的海报副本，且劳工厅已发布该语言译本，临时助工机构必须为您同时提供英文版本及其译本。该海报载于 Ontario.ca/ESAposter。

您不能因询问或行使您的就业标准法（ESA）权利而受到处罚

若您询问您的就业标准法（ESA）权利或要求享受您的权利，临时助工机构或其客户企业不得以任何方式惩罚您，包括终止与您的雇佣关系。您也有权不因询问或行使您的就业标准法（ESA）权利而受到临时助工机构或其客户的处罚。

临时助工机构和客户企业必须保存记录

临时助工机构及其客户企业都必须记录您每天和每周为其工作的小时数。

临时助工机构及其客户企业双方都须为您的工资承担责任

截至 2015 年 11 月 20 日（November 20, 2015），若您为某客户企业（或多客户企业）工作，但临时助工机构未向您支付该工资周期内应付的部分或全部工资，则该客户企业（或多客户企业）可能对其中一部分或全部拖欠工资负有连带责任。具体来说，客户企业可能因为未支付的正常工资、加班费、公共假日工资和公共假日奖金被追究责任。若一个工资周期内有多个客户企业为此被追责，则每个客户企业对临时助工机构所承担的连带责任根据所欠工资总额及该员工为各客户企业工作的小时数按比例分摊。

若您有疑问或想提出索赔

若您有关于 ESA 的问题，请致电劳工厅就业标准信息中心（Ministry of Labour's Employment Standards Information Centre），电话 416-326-7160，免费电话 1-800-531-5551，TTY 1-866-567-8893。这些信息以多种语言提供。

有关 ESA 的信息也刊载于劳工厅（Ministry of Labour）网站的就业标准一节：
[Ontario.ca/employmentstandards](https://www.ontario.ca/employmentstandards)。

要提出索赔，您可以到 [Ontario.ca/ESAforms](https://www.ontario.ca/ESAforms) 网站获取就业标准索赔表（Employment Standards Claim Form）。指定的安省服务厅中心（ServiceOntario Centres）可提供索赔表副本。您还可以通过安省服务厅出版物（ServiceOntario Publications）网站或致电 1-800-668-9938（听障者 TTY 1-800-268-7095）索取表格副本。